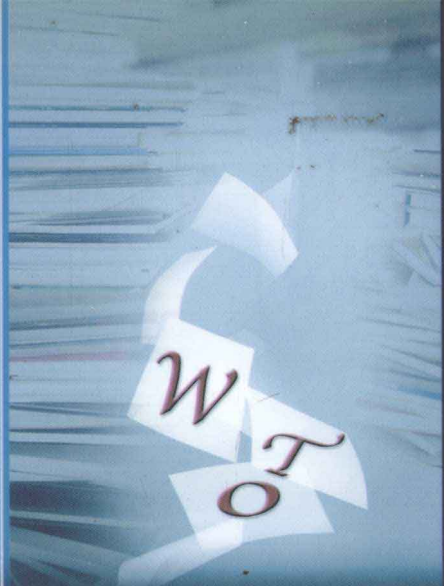


21

世纪教育干部培训丛书
从书主编 严文清



WTO YU JICHU JIAOYU

WTO与基础教育

湖北省教育干部培训中心 组编

● 主编 袁先澍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http://press.hust.edu.cn>

21

世纪教育干部培训丛书

丛书主编 严文清

WTO与基础教育

湖北省教育干部培训中心 组编



主 编 袁先澍



副主编 刘期锡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WTO 与基础教育/湖北省教育干部培训中心 组编

袁先激 主编

武汉: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2004年6月

ISBN 7-5609-3099-9

I. W...

II. ①湖... ②袁...

III. 基础教育-教育改革-中国

IV. G629.21

湖北省教育干部培训中心 组编

WTO 与基础教育

袁先激 主编

责任编辑:包以健

面设计:刘 卉

责任校对:封春英

任监印:张正林

出版发行: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武昌喻家山 邮编:430074 电话:(027)87557437

录 排: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照排室

印 刷:黄冈日报社印刷厂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7

字数:190 000

版次:2004年6月第1版

印次:2004年6月第1次印刷

定价:9.80元

ISBN 7-5609-3099-9/G·526

(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出版社发行部调换)

编委会

主 任：严文清

副主任：袁先澍

编 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 翠 王 强 方学琪 皮元喜 刘期锡
庄传超 乔星明 邹 丹 应亮东 张才生
陈三发 杨 睿 罗辉宁 吕义顺 官德华
郭三玲 胡玉祥 胡家兵 徐春元 龚红敏
谢学杰 熊华生 谭细龙 熊子乐

内 容 提 要

本书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实际需要出发,根据 WTO 公平、公开、公正三原则和自由、竞争、国际化三特性来审视中国的基础教育,着重探讨了 WTO 与教育理念、学校管理变革、学校德育改革、课程改革、教育现代化,以及校长、教师角色行为转变等方面的问题。希望通过对这些问题的研讨,能引起广大教育工作者对加入 WTO 背景下基础教育的关注,抓住机遇,迎接挑战。

本书特点鲜明:一是总论与专论相结合,在对加入 WTO 后基础教育受到的冲击进行全面阐述的基础上,围绕我国当前教育界密切关注的几个热点问题分别进行了探讨。二是分析问题由点及面,由里及外,由远及近,侧重对策,操作性强。三是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不回避教育改革中的敏感问题,理论联系实际,可读性强。

本书可供广大教育工作者,特别是中小学校长和教师阅读参考。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中小学校长培训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党的十六大精神为指导，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深入贯彻全国基础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中小学校长培训规定》和《全国教育干部培训“十五”规划》提出的各项任务，以提高中小学校长全面贯彻教育方针、全面实施素质教育的水平和能力为重点，以构建开放、灵活、有效的校长培训体系，加强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提高培训质量为主线，努力建设一支符合推进教育创新，实施素质教育需要的高素质、专业化的中小学校长队伍，以改革创新为动力，逐步形成“政府宏观管理、院校依法施训、个人主动学习”的校长培训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

根据《全国中小学校长任职资格培训指导性教学计划》和《全国中小学校长提高培训指导性教学计划》，湖北省教育干部培训中心在总结“八五”、“九五”中小学校长培训教材编写经验的基础上，采取个人申报、专家组审批的办法，组织部分熟悉干部培训工作的专家学者编写了一套湖北省“十五”期间中小学校长培训地方性补充教材，主要包括《学校管理基础》（庄传超主编），《学校公共关系》（黄元棋主编），《WTO与基础教育》（袁先澍主编），《教育研究与实验》（熊华生主编），《中小学课程与教学改革》（谭细龙主编）等。

这套教材的编写，我们力求做到专题性与系统性相结合，针对性和科学性相结合，操作性和理论性相结合，既有利于教又有利于学，最大限度地满足中小学校长培训的需要。

尽管我们做了很大努力，但限于编者的水平，这套教材难免会存在不妥之处，热忱欢迎广大读者和同行提出批评与建议。

在编写过程中，我们借鉴和参考了一些文献资料，在此，向所有相关作者一并致谢。

中国加入 WTO 的教育服务承诺

据 WTO 服务贸易总协定的有关规定,除由各国政府彻底资助的教育活动以外,凡收取学费、带有商业性的教育活动,均属教育服务贸易范畴。

教育服务贸易有四种方式:(1) 跨境交付,指一个成员方在其境内向任何其他成员方境内的消费者提供的服务,如通过网络教育、函授教育等形式提供的教育服务;(2) 境外消费,指服务的提供者在一成员方境内向来自另一成员方的消费者提供的教育服务,如出国留学和培训;(3) 商业存在,指一成员方的服务提供者,如在另一成员方境内设立商业机构或专业机构,如在其他成员方境内设立办学机构或合作办学;(4) 自然人流动,指一成员方的服务提供者以自然人身份进入另一成员方的境内提供服务,如外籍教师来华任教、中国教师到国外任教。

我国加入 WTO 的教育服务承诺主要包括以下四个方面:(1) 对于小学、初中教育以及军事、警察、政治和党校教育,我国没有作出开放市场的承诺。(2) 对于出国留学和培训,接受其他成员国来华留学生没有限制。(3) 对于高等教育、成人教育、高中阶段教育、学前教育和其他教育我们作出了有限开放市场的承诺。允许其他成员国来华开办合作办学性质的教育机构或进行其他形式的合作办学,并允许外方在合作办学机构中控股;其他成员国在我国要以商业存在方式开展教育服务,只能以合作办学方式进行,不能独立在中国境内向我国公民提供教育服务;在中国境内的中外合作办学必须遵守《中外合作办学条例》的规定。(4) 外籍个人教育服务提供者受到中国学校和教育机构的聘用或邀请,可以到中国提供教育服务,但外籍个人教育服务提供者必须具备学士或学士以上的学历,从事本专业工作两年以上,具有相应的资格证书或专业职称。



专题一 WTO 对基础教育的冲击	(1)
一、WTO 不是校园外的风景	(1)
二、WTO 的自由、竞争、国际化三特性对 学校教育的冲击	(7)
三、WTO 刺激中国教育功能的嬗变	(10)
四、WTO 对中国义务教育的影响	(14)
五、WTO 对基础教育现代化的影响	(17)
六、WTO 对基础教育改革和发展的影响	(24)
专题二 WTO 与教育理念更新	(28)
一、确立教育国际化理念	(28)
二、确立教育市场化理念	(31)
三、确立教育多元化理念	(37)
四、确立教育民主化理念	(38)
五、确立教育个性化理念	(42)
六、确立教育现代化理念	(46)
七、确立教育终身化理念	(53)
八、确立教育法制化理念	(57)
专题三 WTO 与学校管理变革	(58)
一、学校管理理念:由“维持”到“构建”	(59)
二、学校管理模式:由“外控管理”到“校本管理”	(62)
三、学校管理目标:培育和提升学校核心竞争力	(65)
四、学校人力资源管理:构建人才竞争战略体系	(68)
五、学校管理方式:以知识管理为核心	(72)
六、学校管理制度:以人为本	(76)
专题四 WTO 与学校德育改革	(83)
一、德育围墙:文化多元撞击	(83)

二、德育支柱:教育主权争夺	(88)
三、德育构建:直面挑战因应	(92)
专题五 WTO 与中国教育现代化	(108)
一、WTO 与教育开放	(108)
二、加入 WTO 对我国教育现代化发展的挑战	(110)
三、教育现代化及其特征	(115)
四、加入 WTO 对我国教育现代化的积极影响	(124)
五、WTO 背景下我国教育现代化发展所要重视的 几种偏向	(134)
专题六 WTO 与中小学校长行为变化	(139)
一、校长角色变迁及其角色定位	(139)
二、基于“校长职业化”的校长领导行为	(143)
三、基于“校长职业化”的校长开发行为	(148)
四、基于“校长职业化”的校长经营行为	(156)
五、基于“校长职业化”的校长服务行为	(161)
专题七 WTO 与教师角色的转变	(166)
一、加入 WTO 对教师角色的挑战	(166)
二、WTO 背景下教师角色的转变	(169)
专题八 WTO 与课程改革	(186)
一、世界各国课程改革的共同趋势	(186)
二、我国课程存在的主要问题	(190)
三、面对 WTO,我国课程改革的根本对策	(195)
参考文献	(210)
后记	(212)

专题一 WTO 对基础教育 的冲击

江泽民同志指出：“我们争取加入世界贸易组织，意味着我们要更加深入、更加全面地参与国际竞争。对这个问题的的重要性和深刻性，各级领导干部一定要充分地估计。全党同志必须抓住机遇，加紧工作，增强积极参与国际竞争的信心，把我国对外开放工作推向新的水平。大家都要努力学习和掌握国际经贸规则，并积极利用有关规则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① 所以，我们首先要知道什么是 WTO？它是怎么来的？它有哪些游戏规则？中国“入世”与中国教育有何关联？尤其是对刚迈步在新世纪的中国基础教育带来什么样的挑战与机遇？这些问题需要我们一起来关注和探讨。

一、WTO 不是校园外的风景

在新闻媒体上现身频率很高的 WTO 是世界上惟一处理国与国之间贸易规则的国际组织，其宗旨是通过约束各国政府的贸易政策，为国际商业提供一种基本的法律规则。其作用有三：一是组织世界贸易组织成员进行开放市场的谈判，制定国际经贸规则；二是监督各国对外市场开放和对世贸组织规则的执行；三是建立贸易争端调解机制，使得成员之间的经贸争端通过 WTO 来解决。

WTO 的形成是世界经济贸易不断深入发展的产物。一是伴

^① 江泽民，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财税专题研讨班上的讲话，人民日报，2000-01-

随国际投资的急速流转,国与国之间的经济纠纷、贸易摩擦也急剧上升,20 世纪 70 年代和 80 年代的经济衰退促使各国政府对外国竞争的部门采取了关税外的保护措施,高失业率和工厂不断关闭使西欧和北美国家的政府寻求与竞争者达成双边分享市场的协定,并开始竞相用补贴来维持在农产品贸易上的份额。关贸总协定(GATT)的可靠性和有效性受到严重损害,急需建立一整套被国际上广泛接受、客观公正、具有权威的争端解决机制。二是国际贸易环境发生了明显的变化。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的发展,20 世纪 80 年代初期与 40 年代相比,世界贸易变得更加复杂和重要,GATT 规则未涉及的服务贸易成为越来越多国家的主要利益,国际投资扩大了。服务贸易的扩大还与世界货物贸易的进一步增长紧密相联。在其他方面 GATT 也力不从心,甚至连其组织结构及争端解决体制都令人担忧。三是冷战后世界经济政治格局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和整合,从 GATT 到 WTO 的应运而生,正是适应了这一形势的需要。

GATT 与 WTO 的主要区别如下:^①

(1)GATT 是临时性的。GATT 从未得到成员国立法机构的批准,其中也没有建立组织的条款。

(2)WTO 及其协议是永久性的。作为一个国际组织,WTO 具有良好的法律基础,因其成员已经批准《WTO 协议》,而且协议本身规定了 WTO 如何运作。

(3)WTO 拥有“成员”,GATT 拥有“缔约国”,这就说明了这样一个事实,即从正式角度讲 GATT 只是一个法律文本。

(4)GATT 处理货物贸易,WTO 除处理货物贸易外,还涉及服务贸易和知识产权。

(5)WTO 争端解决机制与原 GATT 体制相比,速度更快,更自

^① 吴松,吴芳和主编. WTO 与中国教育发展. 北京: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2001. 18,74~76

动,作出的裁决不会受阻挠。

(一)WTO 协议的根本原则

WTO 现有 138 名成员(即国家或地区),接近 95% 的全球贸易受其约束。WTO 协议包括 29 个独立的法律文件和 25 个以上的部长宣言、决议、谅解等。其基本结构如表 1-1 所示。

表 1-1

	基本原则	附加细节	市场准入承诺
货物贸易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 GATT	其他货物贸易协议及其附件	各国减让表
服务贸易	服务贸易总协定 GATS	服务贸易附件	各国减让表(及最惠国待遇清单)
知识产权	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 TRIPS		
信息技术	信息技术协议 ITA		
争端	争端解决		

WTO 协议冗长而复杂,但几个简单而根本的原则贯穿于所有这些文件,构成了多边贸易体制的基础。

1. 贸易体制的原则

《世界贸易组织协定》包含 29 个独立的法律文件,其范围涵盖农业、纺织品,以及服装、服务、政府采购、原产地规则及知识产权等。此外,还有 25 个以上的部长宣言、决议、谅解等,进一步规定了世界贸易组织成员的义务与承诺。尤其是一些简单而又带有根本性的原则贯穿在所有这些构成了多边贸易的文件之中。

2. 非歧视贸易

在长达近 50 年的时间里,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核心条款规定

在成员之间及在进口货物和国产货物之间不得采取任何歧视措施。根据著名的“最惠国待遇”(MFN)条款,一成员向另一个成员的产品所提供的待遇不低于它向来自任何其他成员的产品所提供的待遇。因此,任何成员不得向另一个成员提供特别的优惠或进行歧视。所在成员一律平等并同等地享受任何旨在减少贸易壁垒的活动所带来的利益。但是,这一条款也有一些例外,最著名的是适用于关税同盟和自由贸易区的例外。此外,最惠国待遇条款一般来说都要保证发展中国家及其他经济力量薄弱的国家在任何时候任何地方谈判时都能自由地享受到最好的贸易条件。

非歧视原则的另一种表现形式被称为“国民待遇”,它要求一旦货物进入一国市场就必须得到与境内生产的同类货物同样的待遇。

世界贸易组织的其他几个协定和协议也包含了关于最惠国待遇及国民待遇的重要条款。如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TRIPS)、服务贸易总协定(GATS),以及关于原产地规则、装船前检验、与贸易有关的投资措施、卫生植物检疫措施等协议。

3. 可预见的和不断扩大的市场准入

各国政府共同建设多边贸易体制的目的在于向投资者、雇主及受雇佣者、消费者提供有益于鼓励贸易、投资和创造就业的商业环境,以及具有可选择性和低廉的价格的市场。这样的环境和市场对于商业活动,特别是对于繁荣投资来说是稳定的和可预见的。

有保障的、可预见的市场准入主要决定于关税措施的使用。关税约束指世界贸易组织成员承诺了某一特定产品的关税水平后在未与其主要贸易伙伴进行补偿谈判前不得提高该关税水平(关贸总协定第28条)。这就是说,如果某一关税同盟的扩大可能在一些领域导致关税的上升,则必须进行补偿谈判。

世界贸易组织的协议通过使其成员的政府难于轻易改变游戏规则,以确保投资与贸易的市场环境具有更高的可预见性。几乎在所有涉及贸易环境的政策领域,成员如要采取任性的、歧视性和

保护性的政策,都将受到其在世界贸易组织所作承诺的制约。

保证贸易环境可预见性的关键在于国内法律、规章与各种实际做法的透明度。世界贸易组织的许多协议都包含了透明度条款要求。比如通过官方公报或咨询点的形式在全国范围公开,并以正式通告世界贸易组织的方式向各国公开。

4. 促进公平竞争

世界贸易组织并不像它有时被形容的那样,是一个“自由贸易”机构。确切地说,它是一套旨在保护公开、公平、公正竞争的规则体系。非歧视规则、反倾销和补贴规则都旨在保护公平的环境。

例如,世界贸易组织关于农业的协议旨在不断提高农产品贸易的公平性;关于知识产权的协议将改善涉及创意和发明的竞争环境,服务贸易总协议对服务贸易将起到同样的作用;关于政府采购实体的采购活动的协议也是如此。世界贸易组织的许多协议,其目的就在于促进公平与公正竞争。

5. 鼓励发展与经济改革

四分之三以上的世界贸易组织成员都是发展中国家或是处在从非市场经济向市场经济改革过程中的国家。

世界贸易组织的协议表明,发展中国家准备承担大部分与发达国家同样的义务。但是,为使其适应更陌生或者更困难的世界贸易组织条款,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穷的“最不发达国家”仍被允许有一个过渡期。另外,关于帮助“最不发达国家”措施的部长决议给予这些国家在实行世界贸易组织协议方面以特别的弹性,并呼吁加快实施对这些国家出口商品的市场准入承诺以及努力增加对这些国家的技术援助。

世界贸易组织的协定中关于向发展中国家提供优惠的条款,鼓励工业化国家在其贸易条件中把帮助发展中成员当成一种自觉的有目的的行动,并在谈判中不要求发展中国家对其作出的减让给予互惠。

总之,寻求建立一个基于多边协定规则的开放的贸易体制的

经济动因是显而易见的,它主要建立在商业共识的基础之上。自由贸易政策允许货物、服务、生产性投入无限制地流通,因而使生产最好的产品、采用最好的设计和制定最优的价格所带来的好处成倍地增加。世界贸易组织的目标之一就是防止那股作茧自缚和自我毁灭的逆流发展成为保护主义。

由上述这些原则可以看出,WTO 表现出三个鲜明的特性:一是自由性。在 WTO 法律体系的框架内,各成员承诺通过谈判加快国际贸易自由化进程,即更多地开放各国的国内市场、进一步降低关税、减少或取消现有的非关税贸易壁垒和不产生新的贸易壁垒。二是竞争性。WTO 对于公平竞争的倡导和对于自由贸易的倡导是同步的,其许多协议都旨在促进公平竞争,为竞争设计了良好的环境。虽然它也允许使用关税及在少数情况下其他形式的保护,但仍是目前情况下能达到的最公开、公平和无扭曲竞争的规则体系。三是国际性。WTO 的所有协议都是从国际化的角度、视野、标准来考虑问题的,实际执行中也充分体现了这一特性。^①

(二)WTO 与教育服务

WTO 与教育乍看起来的确是不着边际的两个领域里的不同概念,只是校园外的风景。其实不然,《服务贸易总协定》列出 12 项服务,其中教育列为第五项。教育服务和其他类服务一样,以以下 4 种方式提供服务:①跨境交付,如通过网络教育、函授教育等形式提供教育服务,比如外国的大学机构经过国际教育机构的认证之后可以在其他国家开设网络学院,招收学生,经过合格的学习过程,可以获得国际认证的学位;②境外消费,如直接到国外的某所学校就读;③在服务消费国的商业存在,比如国外办学机构可直接来华办学;④自然人的流动,如外籍教师来华任教、中国教师到外国任教等。

^① 薛天祥等著. WTO 与中国教育. 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2001.2~3,109~112

我国加入 WTO 对教育服务的承诺是部分承诺,承诺的具体内容如下:①在项目上不包括军事、警察、政治和党校等特殊领域的教育和义务教育,即以上领域不对外开放。②除上述特殊领域和义务教育外,我国在初等、中等、高等、成人教育及其他教育服务等 5 个项目上作出承诺,许可外方为我国提供教育服务。③在提供教育服务的方式上,对跨境交付的教育服务未作承诺;对境外教育消费未作任何限制;允许商业存在,即允许中外合作办学,但不一定给予国民待遇;对自然人流动,承诺具有一定资格的境外个人教育服务提供者应中国学校或教育机构聘用或邀请,可以来中国提供教育服务。因此,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所作出的教育服务承诺将使我国教育面临许多新的情况。①

二、WTO 的自由、竞争、国际化三特性 对学校教育的冲击

WTO 的自由、竞争、国际化三特性要求培养与之相适应的现代人才,而人才的培养基地是学校,这就对学校教育提出了新的要求。

(一)自由特性要求学校教育个性化

“传道、授业、解惑”的职能诠释,“立德、立言、立功”的价值定位,理性、权威、塑造的育人体系是我国学校教育形象的传统展示。现在学校教育不得不正视自己,不得不寻回自我了。每所学校因其自身的历史而有自己的特色,每个求学的孩子都是一个独立的个体,模式化的塑造只能用于工业文明时期的商品生产,而教育自由的空气需要弥漫在学校管理、育人模式的新空间。

约翰·密尔的传世之作《自由论》中认为,自由不仅仅是最大限度地达成社会公众利益的手段,而且是张扬个性的自然流露,是个

① 陈至立.我国教育应对 WTO 挑战的对策.中国基础教育信息网采编部

人幸福感的必要组成部分,自由本身就是目的。因此我们的学校教育要敢于革新,专心致志于自身的发展,营造一种自由的空间,舒展宽容的胸怀,浸润学生的创新个性和自由发展的精神。学生在与教师、与员工、与管理者的每一次互动中,自然能碰撞出创新的火花,人格的尊严。

提倡自由特性,还有助于人的潜能的挖掘和激励效应的产生。爱因斯坦有过精辟的论述:“科学的发展,以及一般的创造精神活动的发展,还需要另一种自由,这可以称为内心的自由。这种精神上的自由在于思想上不受权威和社会偏见的束缚,也不受一般违背哲理的常规和习惯的束缚。这种内心的自由是大自然赋予的一种难得礼物,也是值得个人追求的一个目标。但社会也能做很多事来促进它实现,至少不应该去干涉它的发展。比如学校可通过权威影响强加给青年人过重的精神负担来干涉内心自由的发展;而另一个方面,学校也可以由鼓励独立思考来支持这种自由,精神上的发展和完善才有可能,由此,人类的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才有可能得到改进。”^①因此学校教育一方面要有人文关怀和人文教育,另一方面要注重学生的非智力因素的培养,注重学生情商的提高,增强学生的主体意识,切切实实地进行素质教育。

(二)竞争特性要求学校进行竞争中合作的教育

学校教育要倡导正确的竞争观。中国几千年封建传统文化,其根本之点是封闭求同,表现在观念上为小农意识、本位主义,缺乏冒险精神,缺乏竞争意识,流行“红眼病”等等。它强大的惰性和异体再生影响着学校教育。竞争法则的残酷性会让缺乏竞争意识培养的学校付出惨重的社会代价。每一个国家要想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必须要求学校教育培养出足够的具有极强竞争能力的人

^① 转引自樊秀娣.WTO自由、竞争、国际化三特性与人才培养.见:WTO与中国教育.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2001.61